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AS HOLDINGS LIMITED

宏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0)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宏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39,000,000港元至42,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約18,970,000港元。預期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的乾散貨航運及航運代理業務(「航運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1.33%及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此乃由於(a)持續的中美貿易戰及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下旬以來全球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導致全球貿易及全球消費者對商品及服務的需求收縮；及(b)競爭因二零一九年全球乾散貨船隊增長導致產能過剩而愈發激烈的綜合影響，上述均導致全球乾散貨航運市場情勢更加多變，並嚴重影響了我們與客戶保持現有服務費水平的能力，甚至難以挽留現有客戶或開發新客戶；(ii)就本集團與航運業務投資有關的商譽賬面值之減值虧損計提悉數撥備26,8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8,190,000港元)；及(iii)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於香港新開設的IP自動化及娛樂業務產生的虧損約3,400,000港元，此乃由於香港政府為防止疫情傳播而實施的嚴格控制措施所致，而疫情已影響我們店舖於香港的的營運。

本公司仍正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其內容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

本集團財務業績及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公佈披露，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宏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何超蓮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超蓮女士(主席)、劉令德先生、文穎怡女士及王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志堯先生、李志強先生及邱恩明先生。

本公佈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至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於「最新上市公司公佈」網頁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unitas.com.hk)刊載。